



电动车乱停乱放 安全出口不安全

泉州部分小区电动车停放存在乱象;部门回应:将督促进行整改

N 海都记者 黄晓蓉 黄晓燕 文/图

电动自行车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将严重影响人员疏散逃生,甚至有可能导致人员伤亡。为强化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控,2023年9月1日起生效的《福建省消防条例》明确规定,禁止在公共门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地下汽车停车位停放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

那么,目前泉州各住宅小区内,电动车停放是否规范?昨日上午,海都记者走访了多个住宅小区,发现电动车挤占公共门厅、堵塞安全出口的现象比较严重。



海丝景城小区16号楼,安全出口被电动车堵死



锦洲瑞苑10号楼安全出口外被电动车挤占

部门: 将督促物业对停车乱象进行整改

12日下午,海都记者将走访了解到的情况反映至辖区晋江市消防救援大队,相关工作人员表示,将督促物业对小区电动车乱停放的现象进行整改,如拒不改正,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违规停放、违规充电将面临何种行政处罚?晋江市消防救援大队相关工作人员介绍,《福建省消防条例》第六十七条规定:违反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三款规定,违反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三款规定,携带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及其电池进入电梯轿厢,或者私拉电线和插座给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和电动汽车充电的,由消防救援机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对非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管理单位未制止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和电动汽车在不符消防安全规定要求的室内场所充电的,由消防救援机构责令管理单位改正,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电动自行车应该怎样停放?晋江市消防救援大队相关工作人员介绍,《福建省消防条例》第三十条第三款规定: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应当在单位、住宅区的指定区域停放。禁止在公共门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地下汽车停车位停放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

走访:安全出口被电动车“团团围住”

走访过程中,记者发现该小区的16号楼、20号楼同样存在电动车堵占消防通道的违法行为。

针对电动车严重占用小区消防通道问题,居民们意见很大。“很多车主的安全防范意识薄弱,没有意识到消防通道就是生命通道,一旦发生突发情况,拥堵的消防通道可能会带来极其严重的后果。”居民秦女士告诉记者,她希望物业或相关部门能加大对电动车占用消防通道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还居民们一个安全畅通的居住环境。

同样在12日上午,记者在锦洲瑞苑小区看到,几乎每栋居民楼的单元门前都停放着电动车。其中一些电动车没有停放在规定区域,而是横七竖八地停放在楼栋前。该小区10幢一楼的楼道口被十多辆电动车堵住,该楼栋的居民如果要从此疏散通道进出需要从缝隙中穿过。业主李女士告诉记者,这个时间点很多业主都去上班了,所以楼道口停的电动车数量还不算太多,晚上那才叫多,一辆紧挨一辆,压根就没缝隙可穿。

记者又来到该小区的12幢楼,这里的电动车乱停放现象同样十分严重,有的业主甚至直接将电动车停在一楼入户大门的门口。此外,令人感到担忧的是,该小区13幢楼旁的消防车通道铁门内外,均停有电动车和自行车。

业主李先生介绍:“这条通道每晚都停放着大量的电动车,属于占用消防通道‘重灾区’。”一到晚上,这条消防通道入口和出口就被三轮车、自行车、代步车等“团团围住”,造成小区居民出行不便,且有一定的安全隐患。

物业:无执法权 只能劝导业主

底解决这一问题。”

据介绍,该小区有三四千户业主,电动车也比较多,停放的场地有限,部分业主又不自觉,这些是导致小区乱停乱放现象突出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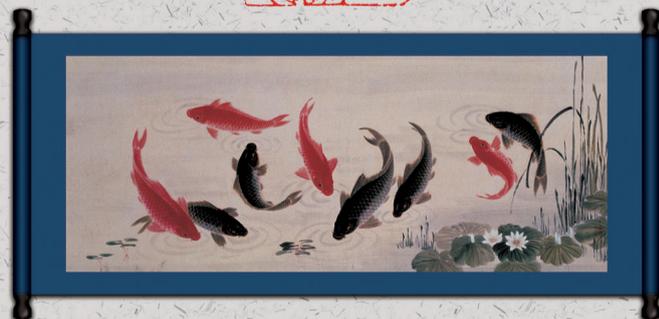
就锦洲瑞苑小区电梯旁

的消防通道口周围电动车乱停乱放,影响业主出行的问题,记者也联系了该小区物业管理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锦洲瑞苑小区属于安置小区,共有2362户业主,该小区每栋楼都设有专门的电动车停放区域,这些停放点是可以满

足业主电动车停放的。

至于为什么还会出现电动车乱停放的现象,该工作人员无奈地表示,总有个别业主屡教不改。“我们将加强巡查监管,在业主群里进行宣传,劝导业主们规范停车。”该工作人员说。

N 海峡都市报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勿临水而毒鱼虾

公益广告印信篇

中共福建省委文明办
海峡都市报社

宣